

B822-1

557

曾国藩

Shi Lin

史林

Zhong Hong

仲红

ZENG GUO FAN
JIAO ZI JING

编著

教子经

解读家业不衰
为百年名人所取法的奥秘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责任编辑:蔡 今

封面设计:悬垦工作室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曾国藩教子经/史林,仲红编著. —北京:中华工商
联合出版社,2001.6

ISBN 7-80100-766-2

I.曾… II.①史…②仲… III.家庭教育-中国
-清代 IV.G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32461 号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外新中街 11 号

邮编:100027 电话:64153909

北京振宏福利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经销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5.625 370 千字

2001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000 册

ISBN 7-80100-766-2/G·255

定 价:25.00 元

第一章 典范

曾国藩历观注代，总结出居家有四败：奢淫、骄怠、不和、侮师慢客。避免四败，方有“悠久气象”。为此他严于教子，言传身教之余，注重营造良好的家教氛围，并把“爱子以其道，不搞特殊化”作为主要教育原则，把培养子女们的自立自强作为家庭兴衰的“可大可久之规”。

1. 言传身教，兼而并重

一般而言，父母兄弟，一家共处，其乐融融，长辈好的品行不经意间为后辈人所取法，这就是薰陶的功夫。所以有人说，父母是子女的第一位老师。但是，仅仅强调这种“自然的陶冶”是不够的。从教育心理学上说，人在未成年时，对是非的判断很模糊，对好坏的界限也不清楚，有必要进行“灌输”，这些东西输入子女的头脑后，再加以实际的例证，就会久之而效验。曾国藩是典型的主张言传与身教兼而并重的人物，他写的上千封家书，绝大多数是针对子弟们的教育而发的。同时，他又言行必一，要求子弟做到，自己先做到，可以说是率先垂范的典型。

深受曾国藩推崇的家教蓝本之一，康熙帝教子格言中说：凡人有训人治人之职者，必身先之（率先垂范）可也。《大学》有云：“君子有诸己（要求自己做到），而后求诸人（要求别人做到）；无诸己，而后非诸人。”特为身先而言也。

曾国藩的教子，讲求率先垂范，身体力行，他经常是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必先做到。因此，他在各方面给他家人及子

女们以示范。

在生活上示范。

食：曾国藩每食只蔬菜一品，决不多设。虽身为将相，而自奉节俭，不异于寒素之家。时人以其每食只菜一品，因呼之为“一品宰相”。

曾国藩任两江总督时，曾巡视扬州一带，扬州盐商以总督至，特备盛宴，山珍海味，罗列满桌，曾国藩仅就面前所设数菜，稍食而已。退后谓人曰：一食千金，吾不忍食，目不忍睹。

在南京城里，每见房东老人及其子孙，早餐时仅吃开水泡饭一碗，不得多吃。问之，则曰此曾国藩遗规也。

衣：曾国藩秉性节俭，平时不衣帛，他三十岁刚过时，曾制天青缎马褂一件，在家时从不轻易穿上，惟遇庆贺及新年穿一下，故藏之三十年，犹如新衣。他曾说：“古语云：‘衣不如新，人不如故’，然以吾观之，衣亦不如故也。试观今日之衣料，有如当年之精者乎？”

曾国藩之女崇德老人曾说：在江南督署时，李鸿章请曾夫人和小姐吃饭，姊妹二人，仅一绸裤，相争至于哭泣。曾国藩闻之安慰曰：“明年若继续任总督，必为尔添制绸裤一条。”时崇德老人年幼，一闻此言，便破涕而笑。

住：湘乡白杨坪曾家老屋，已百余年，曾九帅（曾国荃）以家中人口增多，另建新屋一栋，费资三千余串。曾国藩闻之，大不高兴，去函责弟，说：“新屋落成之后，搬进容易搬出难，我此生决不住新屋。”两兄弟任总督、巡抚花了三千多串钱，便发誓不住新屋，并谓搬进容易搬出难，所见至为深

刻，即曾国藩尝谓“花未全开月未圆”之意，实堪玩味。

在工作上示范。

曾国藩每日自晨至晚，不断工作，不稍歇息。主要公文，均自批自拟，很少假手他人。晚年右目失明，仍然阅公文，写作诗文日记。他所写日记，直至临死之前一日才停止。

曾国藩任直隶总督时，一意清理狱讼，重大案件均亲自鞠讯，半年之间结案四万一千余件，多年尘牍，为之一清。此举一例，即可知其工作之勤。

在读书上示范。

曾国藩自幼至老，读书之勤，世所罕见。1842年，曾国藩自订十二种功课，力行不懈：

1. 主敬：整齐严肃，无时不惧，无事时心在腔子里。应事时，专一不杂，如日之升。

2. 静坐：每日不拘何时，静坐半时，体验静极生阳来复之仁心，正位凝命，如鼎之镇。

3. 早起：黎明即起，醒后不沾恋。

4. 读书不二：一书未点完，断不看他书，东看西阅，徒循外为人，每日以十页为率。

5. 读史：购二十三史后，其父曰：“尔借钱买书，吾不惮极力为尔弥补，尔能圈点一篇，则不负我矣。”嗣后每日点十页，从不间断。

6. 谨言：刻刻留心，是工夫第一。

7. 养气：气藏丹田，无不可对人言之事。

8. 保身：奉其父大人手谕曰：“节劳节欲节饮食，时时当作养病。”

9. 日知所亡：每日记茶余偶谈一则。

10. 月无忘所能：每月作诗文数首，以验积累之多寡，养气之盛否，不可一味耽着，最易溺心丧志。

11. 做字：早饭后，做字半小时，凡笔墨应酬，当做自己课程，不留待明日，愈积愈难清。

12. 夜不出门：临功疲神，切戒切戒。

曾国藩的自课十二条自订立起终身坚持，后来他曾手抄此“功课”，让他的子弟们“效法”。

在修养上示范。

曾国藩立德立功立言，均有极大的成功。而其成功的原因，皆得力于修养功夫，因此时人称之为圣相，实非偶然。他的修养方法，便是自己时刻检举自己，力求心安理得，努力上进，他所作五箴，不仅可以律身，兼可教诫子弟，垂范后世。

在孝友上示范。

曾国藩对于父母祖父母至孝，凡父母祖父母的一言一行，无不谨守毋违，且为文纪之，以示子弟，传为家训。至于笃爱兄弟，始终不渝。

在清廉上示范。

后人读书做官，做官发财，几乎不可分割。但曾国藩做了几十年的官，从来不取一文来历不明的钱，而且立誓不靠做官来发财。他认为这样的财，是一种最可羞可恨之事，他这样的做法想法，是一般做官的人所梦想不到的。

曾国藩做京官十年，总是过着贫困的生活，直到最后才勉强凑足了一千两银子，寄回家中，且吩咐须以四百两分赠戚族的贫穷者。至于后来带兵多年，做了总督，也从来不取公家一

丝一毫以自肥。

曾国藩率先垂范的教子之道，深深赢得了家人甚至僚属部下的敬服，所以对于家庭成员来讲，都能够以他为榜样，相互尊重、相互忍让，使家庭充满和睦的生机。

2. 酿造良好的家教氛围

良好的家教陶范出良淑的子女。良淑的子女，营造出兴旺的家运。即使是帝王之家，亦不出此辙。

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曾对教授诸皇子的老师说：“我对于各个儿子，经常深切教导他们：一个举动要戒其轻浮，一句言笑要斥其狂妄，一餐饮食要教之节俭，一件衣服要教之朴素。怕他们不知道老百姓饥寒，让他们尝受一点饥寒；怕他们不知道老百姓的勤劳，曾经使他们适当地去做一些劳苦的事情。”为了让儿子们知道民间疾苦，朱元璋在子女年长时让其离开深宫，到老家凤阳生活一段时间，更多地接触民间生活。他的四子朱棣即明成祖，后来回忆这段生活时说：“朕少时尝居凤阳，民间细事，无不究知。”

由于朱元璋平时注重家教，他的儿子们成年后大都很能干。太子德性淳朴，深知国政，二子、三子、四子分别封藩西安、太原和北平，成为藩屏北边的支柱。五子颇有文才，著《元宫词》百章，又著有《救荒本草》，选出400余种可救荒的草类，制成图谱，加以注文，不仅可助于救民饥荒，也是一部难得的植物学专著。八子、十子、十一子都以精通文学和礼贤下士而闻名。十二子文武全才，曾开景元阁，招纳文士校讎图

籍，俨然有名士之风。十七子尤以文武全才和足智多谋受到朱元璋的钟爱，撰有《通鉴博论》、《汉唐秘史》、《史断》、《文谱》、《诗谱》等著作数十种，还通晓音律戏曲。所有这些，都是注重家教的结果。

注重子女教育，普通百姓都不难做到。但越是富贵人家，却越难于管束好子女。因此，家业三世不衰的很少。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曾国藩把家业传承与子女的教育紧密连在一起，时刻不忘，终生行之。

曾国藩主张在家教中要营造良好的家教氛围，什么样是良好的氛围呢？首先为人父者，既要严，又要慈；既要有“正事”，也要有“闲情”；“既要有一专长，也要有所广博”，等等。不过他治家的精神，还是最主严肃。他说：“治家贵严，严父常多孝子，不严则子弟之习气，日就佚惰而流弊不可胜言矣。”他因为立誓不靠做官发财，以遗后人，所以他为官十余年，衣服书籍之外，一无他物。有这种坦白胸怀，自然令人起敬。尤其是曾氏先代，并未显赫，他一朝尊贵，最易改易门楣，堕先人余绪而流于骄奢，则子孙淫惰，家道乃自此衰。所以在他的治家规模之下，有二大端：一是积极的训导，一是消极的防止。

关于消极方面：归纳起来，盖不出于戒骄，戒奢。仕宦子弟，能免此者，确不甚易。孟子曰：“居移气，养移体。”左右前后，趋承奉候者，无微不至，则其势必至于骄奢，不知稼穡艰难。故仕宦子弟，犹能勤俭谦和，忘其权势者，真是绝无而仅有了。然而亦因此之故，仕宦之家，能维持三代四代，不堕家声者，亦不多见。而其原因，则莫不由于在势之时，子弟骄奢淫逸所致。曾国藩对这两件事，真是战战兢兢，不敢有涉。他尝谓：“所贵乎世家者，不在多置良田美宅，亦不在多蓄书

籍字画，在乎子孙能自树立，多读书，无骄矜习气。”因此他日记与家书中记载戒骄奢之处最多。他把骄奢淫逸之害，完全归在一个“骄”字病根。因为骄便会奢，便会淫，便会佚，便会无恶不作。而其根本原因，则又因父兄为达官时，自忘其本领之低，学识之陋，自骄自满，以致子弟效其骄而不觉。在他意思，子弟不能拾柴收粪，插田蒔禾，便叫做骄；衣食俯拾即得，即叫做奢。所以他教子侄，须半耕半读，不准有半点官气，不准有舆马仆从，凡家中一切事务，均须子侄一一为之，以力戒骄奢怠惰之习。

在强调严的同时，他也强调和睦，认为这就是创造良好的家教环境的关键，没有和字，往往由畏而生叛，而生乱，也不可取。所谓和睦，就是要使一家之中，兄弟妯娌雍雍穆穆，然后子孙有法，家道乃昌。他说：“和字能守得几分，未有不兴，不和未有不败者。”所以他给主持家政的四弟曾国潢的信中，有这样一段：

五种遗规四弟须日日看之，句句学之，我所望于四弟者，惟此而已。家中蒙祖父厚德余荫，我们得忝卿贰，若使兄弟妯娌不和睦，后辈子女无法则，骄奢淫佚，立见消败，虽贵为宰相，何足取哉？我家祖父父亲叔父三位大人，规矩极严，榜样极好，我辈踵而行之，极易为力。别家无好榜样者，亦须自立门户，自立规条，况我家祖父现样，岂可不遵行之，而忍令堕落之乎？现在我不在家，一切望四弟作主。兄弟不和，四弟之罪也；妯娌不和，四弟之罪也；后辈骄恣不法，四弟之罪也。……我家将来气运之兴衰，全恃乎四弟一人之身。

曾国潢始终未外出做事，料理家务的时期最长，所负家庭责任亦最大。此处责望之重，即是期望之殷。他的目的，自然是要造成一家之中雍容和霭。而更大的愿望，还在使后辈子女有法则。子女往往依照父母的榜样，形成他自己的性行。父亲在兄弟中不和的，其子女亦往往互相怨怼。母亲在妯娌中不和的，其女儿嫁到人家，还会演出妯娌不和的闹剧。这虽然不是绝对的因果律，但是至少可以说是有很大的影响。为什么呢？就是因为朝夕薰陶，取法太易呀。调转过来，假如父母在兄弟妯娌中，是绝对的谦让为怀，子女自然亦薰陶成性，而无乖戾之气，而况已有先代遗风，规模极好，只须遵而行之，家风即不败。

曾国藩的某些家教方法被他的儿子曾纪泽继承并发扬了下来。

曾纪泽对长辈仁孝，待子侄慈和，特别是教育后代细心、耐心，为孩子们成人成才创造了良好的条件、适宜的环境。他重视言传身教，亲自教儿女们英语、数学、音乐，练书法、改诗文、讲解经史典章。回国后，在给儿子请塾师的同时，仍不放弃学习英语，特聘请教授得法的传教士李提摩太夫妇为师，期望下一代个个成长为中西合璧的现代人才。

曾纪泽是严师也是慈父。他在闲暇之余常和妻子儿女下棋、弹琴、游玩；常常自写乐曲和儿女共弹齐奏，更喜欢看孩子们唱歌、跳舞。有时患病休假，要女儿为他弹奏钢琴曲，能坚持听上几个小时，给他带来无限的快活和欢乐，忘记了病痛，排遣了烦恼。

深为曾国藩所称扬并效法的林则徐就是在良好的家教氛围下成长起来的。

林则徐出身于一个没落的宦宦人家，至其父已衰败，家无

一尺之地，半亩之田。林父因家境贫寒，中途放弃举业，做了私塾先生，半饥半寒，将就度日。林则徐出生后，林父寄厚望于他，历尽艰辛，发誓要将儿子培养成人。

林则徐刚满四岁，林父就开始实施启蒙教育，每天上私塾课，便带上儿子入塾识字读书。尽管父亲望子成龙心切，但却十分注意施教方法，从不压抑孩子的天性，总是让儿子在快乐的活动享受读书的乐趣。孩子淘气，林父从不打骂，在授完课后，让孩子放任地玩耍一阵，然后把儿子抱在膝上，一字一句地教他诵读文章和诗词。至七岁时，林则徐已经能熟练地背诵许多文章和诗词，而且知道不少道理。

创造愉快的学习气氛和教育环境，是培养孩子学习兴趣的重要方法。但是，这不等于对孩子教育不严加约束。林父要求孩子读书要刻苦勤奋，规定每天读书到深夜，而且寒暑不怠懈。每天夜晚，林父让儿子在一盏小油灯下，由他亲自督促辅导学习。家中他人亦在灯下忙碌做事。据林则徐回忆：“每际天寒夜长，破屋三间，朔风怒号，一灯在壁，长幼以次列坐，诵读于身边，女红于斯，肤粟手皴裂，恒至漏尽。”父子勤读，母女苦织，清苦家庭的勤劳家风，对林则徐的道德品质培养起了很大的作用。

良好的家教营造了良好氛围；良好的氛围，给子孙成才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3. 悠久气象最可贵

在现代社会中，由于竞争的加剧，社会节奏的加快，要想“各领风骚数百年”是不可能的，往往是“你方唱罢我登场”，世事如棋，人生如梦，几十年弹指一挥，多有苍凉与恐惧。因此之故，人们都渴望成功，哪怕是舍身之涯，即是一鸣惊人，也不怕粉身碎骨。当然，这是社会中的一部分人。另一方面，无论是在什么样的环境下，总保持一颗平淡心，一颗宁静如止水的心灵，一颗超然物我的襟怀，这恐怕更常久。曾国藩生活在古代向近代迈进的时代，竞争并不比今天差多少，但他强调“常”的意境，倾重“悠久气象”，并把它视为传之子孙的“至宝”。他要求家道的悠久，就是要希望他的家庭气运，不要由他一世而衰。如何才能达到这个愿望呢？则须在势之时，善自惜福，而又有贤子孙，庶乎这个愿望，不难达到。他说：

吾细思凡天下官宦之家，多只一代享用便尽，其子孙始而骄佚，继而流荡，终而沟壑，而庆延一二代者鲜矣。商贾之家，勤俭者能延三四代，耕读之家，谨朴者能延五六代。孝友之家，则可延绵十代八代。我今赖祖宗之积累，少年早达，深恐其以一身享用殆尽，故教诸弟及儿

辈，但愿其为耕读孝友之家，不愿其为仕宦之家。

世上没有永不凋谢的花草，人间没有不散的筵席，人生一世，草木一秋，如果仅从自身着想，有权有势时，呼三吆四，所谓“有权不用，过期作废”，那必然是在势时车水马龙，失势时门庭冷落，这样的冷暖变化太叫人不适应。因此一般人不愿放弃权力，惟恐一朝失去，变为丘蚁。但正常的人生，复归的人性并非如此。而要以“常”来贯通，才能“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不给社会留祸害，不给子孙留孽障。基于此，曾国藩总结出“居家四败”并提出“惜福之道”乃是“悠久气象”的关键。他说：

居家四败：——妇女奢淫者败，子弟骄怠者败，兄弟不和者败，侮师慢客者败。仕宦之家，不犯此四者，庶有悠久气象。

平日最好以昔人“花未全开月未圆”七字为惜福之道，保泰之法。……星冈公昔年待人，无论贵贱老少，纯是一团和气，独对子孙诸侄，则严肃异常，遇佳时令节，尤为凛凛不可犯；盖亦具一种收啬之气，不使家中欢乐过度，流于放肆也。余于弟营保举银钱军械等事，每每稍示节制，亦犹本“花未全开月未圆”之义。

悠久气象，是他治家的最大愿望，而时时存在于心目中者，则为“花未全开月未圆”的现象。有了这个现象在心目中，更有一个求悠久的最后目标，自然不敢想偷安佚乐，富贵骄人，并且还要战战兢兢，以此为戒了。他有这样深远的眼光，去维持他那世代相传的严肃家风，故其子孙亦能如此所

期，代有闻人，此不得不令人感念曾氏治家教子的精神了。

曾国藩的“常”字诀，及对悠久气象的追求，还有人的品格完善、不以世俗喜恶为转移的含义。同治六年，他与幕僚赵烈文谈论曾国荃受世人谤议颇多时，赵烈文说：如果沅师（指曾国荃）务修边幅，时时谨慎，“亦不能成沅师之功”。有人见沅师的部将进京时，用八百金之巨买一捆裱纸，京师一时传得沸沸扬扬，凡与沅师亲近的人无不为之悔憾，我“以为这正是沅师过人可喜之处”。如果此时“沅师改易常行，委心顺俗，将会邯郸失步，真性反漓，必至进退无据”。曾国藩听后颇表赞成，说：“吾之意正如是。故舍弟劾官相后，群起非之，吾转不一字相责让，亦是意也。”

4. 人人尽责，不留家教育区

曾国藩在治家教子方面，主张为长辈的要在教育后代这一点上，人人尽责。他从自身做起，不仅教育自己的儿孙，而且对侄孙辈也视如己出，倾注大量心血。他的博爱胸襟使家族广泛受益。他不但自己这样做，而且也要求他的兄弟们这样做。父母在身边的可各尽教育职责，不在身边的叔婶们则多尽义务，尤其是一位兄弟先亡以后，其他弟兄一定要担负起教育子侄的重担，不要使子女教育留下空白的“盲区”。

曾氏家族一贯有叔父担当教导侄子的传统，仅就曾国藩而说，其子也受到过他的弟弟的督导与帮教，他本身在家信中也多见督导子侄的内容。如致澄弟信中有“吾家子侄，皆须以勤俭二字自勉，庶几长保盛美。”“甲五（曾纪梁——国潢子）苦思读书习字、极好极好。八股难于长进，可令其常学写信。”在与澄、沅弟信中说“科九、鼎三两侄字姿俱好，鼎三善读书，大慰大慰。”

曾国藩在给沅弟的家信中说：“我对家庭有一个非常欣慰的地方，就是听说妯娌和子侄辈中间异常的和睦；儿子和侄子里有共被同眠之风，或有爱敬兼至之气象，这种现象足以能够显示家道兴旺之征兆。然而这些也全靠老弟在料理家事时布